

地區管理委員會會議報告

地區管理委員會於 2010 年 11 月 19 日舉行的會議上，曾討論以下主要事項：

(A) 通州街公園聯合行動計劃

警方與康文署在 9 月 28 日進行第一次聯合會議，在會上雙方同意由警方加強巡邏及大規模掃蕩行動，康文署負責減少公園內吸引罪案滋生的地方及舉辦節目吸引不同使用者以增加人流。

委員會支持加大力度處理通州街公園吸毒及聚賭的問題。委員對一些個別的方案(例如：拆除水池及將隔音屏障改用透明物料)有不同意見，警方及康文署須再作研究。警方及康文署會在適當時間再向地區設施管理工作小組作匯報。

(B) 深水埗區店舖擴張

繼地區管理委員會在 2010 年 7 月 9 月討論深水埗區店舖擴張問題後，環境及衛生委員會 7 月 22 日的會議亦曾討論店舖擴張問題的行動計劃，並給予支持。

深水埗區店舖擴張宣傳活動已在 2010 年 10 月 4 日舉行，向三個行動地點及長沙灣道的商舖派發信件及海報，呼籲商舖不要把營業範圍延伸至公共地方或將台階伸延至行人路。三個行動地點包括：

- i) 長沙灣道與欽州街交界的駕駛學校及找換店台階
- ii) 汝州街及黃竹街一帶商舖在行人路放置布料展示架
- iii) 北河街[基隆街至大南街段]一帶店舖在行人路放置貨物

經地政總署職員勸諭商戶後，長沙灣道與欽州街交界的商戶已在 2010 年 10 月 25 日，自行拆除延伸至行人路的台階。路政署已復修行人路面。地政總署職員會巡視該兩店舖有否在舖前再搭建台階。

食環署已在 11 月 15 至 18 日在汝州街、黃竹街及北河街[基隆街至大南街段]一帶店舖進行了第一次行動，共發出 4 張告票。行動後情況已有改善，食環署會繼續採取行動。

(C) 南昌街二手買賣活動

在南昌街介乎欽州街至基隆街一帶每晚 5 時左右便出現二手賣買活動。

警方知悉南昌街二手買賣活動，今年七月至十月已發出超過 5000 張違例泊車定額罰款通知書及 94 張傳票，11 月份的數字更高。警方優先處理車輛佔用泊車位作買賣。對於貨物擺放在行人路的情況，警方已在過去 6 個月加強執法行動，現時已有顯著改善。警方會繼續關注。

食環署會繼續加強搜證工作，以採取檢控行動。

(D) 屋宇維修統籌計劃

屋宇署正繼續進行屋宇維修統籌計劃。

深水埗民政事務處

2010 年 12 月